

## 一、什麼是發燒：

發燒是身體對抗感染而引起的反應症狀，是潛在疾病的警示訊號。必須針對原因治療，發燒才可能完全褪去。故發燒時一定要注意相關症狀（如流鼻涕、拉肚子、嘔吐、咳嗽……），以便找出症因治療

## 二. 症狀：

1. 發燒定義指肛溫或耳溫超過 38°C、腋溫超過 37°C（注意腋溫比肛溫或耳溫約低 1°C，比口溫約低 0.5°C）。
2. 其他症狀如寒顫、皮膚發熱潮紅、口唇紅、乾燥、無出汗、少尿等。

## 三、非藥物處理護理指導：

1. 定時一天量 3 次或需要時加量體溫，並記錄。
2. 穿著寬鬆衣服，減少被蓋、襪子（發燒前有發抖畏冷時，先用棉被或衣物保暖）。
3. 保持室內空氣流通，調節室溫。
4. 多補充水份，多休息，勿過度活動。
5. 肛溫（耳溫）超過 38°C，可睡水枕（小於 3 個月）或冰枕。
6. 使用退燒藥後，肛溫（耳溫）仍超過 39°C，可洗溫水澡（水溫 27~34°C，洗 20~30 分鐘，身體擦乾，注意水溫是否太低，勿讓小孩有發抖現象）。

## 四. 退燒藥物處理護理指導：

退燒藥物須經醫師指示使用：

1. 發燒超過肛溫 38.5°C 或腋溫 37.5°C，先使用口服退燒藥，若 1 小時後仍不下來，可加用栓劑。
2. 高燒超過肛溫 39.5~40°C 可先使用栓劑，若 1 小時後降不下來，可加用口服退燒藥。
3. 有熱痙攣病史，宜提早使用口服退燒藥或栓劑，避免因高燒引起抽筋。
4. 退燒肛門栓劑注意事項：
  - (1) 腹瀉患者非必要，儘量不使用。
  - (2) 平時栓劑放冰箱下層。
  - (3) 由尖端側（可先塗上乾淨凡士林）整個塞入肛門內，捏緊屁股 3 分鐘，使其溶化。

(4)原則上 1 天不超過 4 次 (6~8 小時 1 次)。

5. 出現下列情形，儘速回院處理：

- (1)精神活動力、食慾減低、
- (2)高燒不退 ( $\geq 40^{\circ}\text{C}$ )。
- (3)1 天多次發燒。
- (4)發燒天數過長(超過 2~3 天)。
- (5)有特殊症狀出現 (抽筋、意識變化、嘔吐、頭痛、腹痛、耳朵痛、呼吸急促或氣喘等)。



中山醫療社團法人  
**中山醫院**  
Chung Shan Hospital

## 小兒發燒護理指導

(圖片摘自國民健康署)  
如對護理指導有問題請洽詢  
中山醫療社團法人中山醫院  
地址：臺北市仁愛路四段 112 巷 11 號  
電話：(02)2708-1166

94.03 制.112.05 修

現代醫療，傳統照顧